

宏辉果蔬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部分股权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宏辉果蔬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10月31日接到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陈雁升先生的通知，获悉陈雁升先生将其部分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份质押给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并办理了股权质押登记手续，具体事项如下：

一、股东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 第一大 股东	质押股 数（万 股）	质押开始 日	质押到期 日	本次质押 占其股份 比例	本次质押占 公司总股本 比例	用途
陈雁升	否	180.00	2018年10 月30日	2019年4 月19日	12.31%	1.04%	补充 质押

二、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

截止本公告日，陈雁升先生共持有本公司股14,625,834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8.44%，其中已质押股份9,640,000股，占陈雁升先生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65.91%，占本公司股份总数的5.56%。

三、其他说明

本次质押主要系股东个人投资需要，陈雁升信用状况良好，具备良好的资金偿还能力，有足够的风险控制空间，目前不存在平仓风险或被强制平仓的情形，未出现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发生变更的实质性因素。若公司股价波动到警戒比例范围时，陈雁升将积极采取应对措施，包括但不限于补充质押或保证金、提前还

款等。

特此公告。

宏辉果蔬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11月1日